

证券代码: 002735

证券简称: 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 2025-072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30 时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7 人，实际参加表决 7 人，分别为王进军、王武军、程刚、任兰洞、孔祥云、曹跃云、孙蓟沙。其中，王进军、王武军、孙蓟沙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进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武汉中电华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应收账款回收补偿方案的议案

中电华瑞原股东针对公司收购中电华瑞 51% 股权，承诺就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电华瑞合并报表口径的应收账款 122,247,448.59 元，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负责收回至 9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收回 6,337.40 万元，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电华瑞合并报表口径应收账款的 51.84%，因未达承诺数，中电华瑞原股东需按照承诺函约定对公司进行补偿。根据计算公式，针对收购中电华瑞 51% 股权的应收账款回收承诺，2024 年相关承诺人应向公司补偿 103,093,778.21 元，该应收账款回收补偿款为附退回条件的收款，不会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产生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确认武汉中电华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应收账款回收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0 日